

最新社区为居民做工作计划(模板5篇)

光阴的迅速，一眨眼就过去了，成绩已属于过去，新一轮的工作即将来临，写好计划才不会让我们努力的时候迷失方向哦。优秀的计划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我帮大家找寻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计划书范文，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社区为居民做工作计划篇一

1、把争先创优活动和“135”城市党建工作模式相结合，根据社区实际情况立足于“服务党员、服务群众、服务发展、服务社会”以“平安木屋区”为品牌，以打造“宜居工程”为主题，开展党建项目创新工作。继续加强和改善基层党组织建设，努力形成党政和谐，进一步加强班子建设，继续开展创先争优活动，把该项活动至始终贯穿于社区的日常的工作中。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牢记服务居民宗旨和廉政意识。加强共驻共建工作，充分发挥辖区单位的资源优势，促进社区各项工作。

2、社区工作紧紧围绕：保民生、保安全、创文明城区，构建和谐社区、和谐家园。

3、下半年召开之前，做好社区的维稳工作，特别关注南洋新村、乌山苑与乌山新村住户的思想动态。治安工作更要上下共同关注以加强加洋巷木屋区为重点，做好防火防盗工作，加强保安队伍建设，努力做好少发案、不发案，保居民群众一方平安。

4、进一步抓好计生工作，做到勤入户，特别是流口登记录入，落实好双查工作，努力做好孕前优生检测工作，紧紧围绕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出生质量，这一任务来做工作。

5、做好无物业小区(特别是教场小区)的长效管理，巩固整治效果，加强加洋巷卫生保洁，通过真抓实干，广泛宣传，具体落实，使社区更加文明和谐。

6、关注民生，做好全民医保工作，城镇居民养老保险工作，积极寻找渠道，为下岗人员提供再就业机会，认真做好退休人员 and 失业金的认定工作。

7、关心弱势群体，积极推进居家养老工作，尽快建好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定期走访低保户、困难边缘户，了解他们生活情况，及时帮助他们解决困难。并在重大节日给予慰问。

8、继续做好经济工作，积极配合街道经济办走访辖区企业。加强本辖区内的租赁税征收工作。

9、根据区、街布置做好新一届社区两委班子换届选举工作。

以海峡西岸经济区发展规划为契机，把握发展机遇，努力把社区各项工作做得更好。

社区为居民做工作计划篇二

第一条 计划生育居民自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必须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原则，实行居民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约束的管理机制。

第二条 社区居委会是抓好计划生育居民自治的主体机构，在华大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直接领导下，接受计生主管部门指导和群众监督。

第三条 社区居委会应积极创造条件，加强计生宣传阵地建设，办好计划生育人口学校，开展优质服务，为育龄夫妇的婚、孕、产、育提供全程服务，搞好计划生育政策法规、避孕节育优生优育、生殖保健知识的宣传教育。

第四条 计生协会要完善好会员联系户制度，充分发挥计生协会小组长的作用，对育龄群众思想、生产、生活、生育中的具体问题，及时向社区“两委”反映他们的合理要求，并协助解决具体困难。

第五条 社区居委会每年组织一次生殖健康服务，并逐人建立健康档案，开展健康咨询，并对不孕妇女和计生术后并发症对象开展服务，解决具体问题。

第六条 社区居委会应每季度将计划生育经费开支、生育证发放、奖励和违约处理结果等有关情况实行公开，加大民主监督力度。

第七条 加强信息反馈，搞好网络管理，抓好社区计生协会小组长月例会，汇报各计生信息，上下联动及时掌握好计生工作的动态，采取相应工作对策。

第八条 实行计划生育是公民应尽职责和义务，每个育龄群众必须从自身做起，从身边人员做起，模范实行计划生育。

第九条 新婚青年应参加婚前身体检查和相关知识培训，积极做好优生检测。

第十条 符合生育一孩条件的已婚夫妇要求生育一孩的，出具相关证明到街道计生部门领取《计划生育服务证》后方能怀孕生育；符合再生育子女政策要求生育的，需经本人申请，街道审核，区计划生育局批准。

第十一条 已生育孩子的育妇，要根据自身情况在计生技术服务人员的指导下选择适合自身生理特点的避孕方法。

第十二条 外出流动人口必须到街道计生办办理《流动人口婚育证明》，已婚育妇签订有关计划生育协议书，每季度反馈本人计划生育有关情况。

第十三条 违法怀孕的应主动到计生服务站进行检查，及时落实补救措施人流或引产，终止妊娠，落实避孕措施。

第十四条 房屋出租户要与社区计划生育机构签订计划生育协议书，并负责做好计划生育联系工作。要督促外地流入本社区居住1个月以上的流入人口，到社区登记。

第十五条 计生工作成绩优秀人员，被评为计划生育先进个人的，奖励100元，获市先进个人的奖200元，获省级以上先进个人奖500元。

第十六条 对依法生育一孩的夫妇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后，按《福建省计划生育条例》精神，兑现奖励。

第十七条 因逃避计划生育而造成政策外生育的，要进行征收社会抚养费。

依法实行计划生育，遵守本社区《计划居民自治章程》，配合社区计生管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规范生育行为。本章程自通过之日起生效。（鼓楼区华大街道屏山社区）

社区为居民做工作计划篇三

一、加强理论学习，提升队伍素质，增强服务效能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科学发展观，不断提升居委会服务水平。加强理论学习，结合农村社区实际，多方位、多角度、多渠道的学习理论业务知识，学以致用，通过学习，增长知识、增长才干，进而提升居委会组织的整体素质和能力，进一步增强服务理念和提高服务效率。

二、做好各项工作，完善社区服务、促进社区全面发展

- 1、社区综合服务
- 2、计划生育工作
- 3、社区治安综合管理
- 4、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
- 5、完善居务公开，打造“阳光社区”

205国道改造榔树口至蔡家桥段改造工程已按期施工，前期的测量、征地工作已完成，现正在实施路基开挖、平整，居委会将根据上级部门的安排、部署，继续做好协助工作。

徽水河治理，先期进行了宣传发动和现场征求意见，在河道边新建防洪大埂，通过成桥片居民的大力支持，对成桥河滩地进行了回收。下一步将继续回收姜元、沙坝片河滩地，共同用于防洪大埂建设，确保徽水河的治理顺利实施。

森林长廊工程，是省委、省政府实现生态强省战略目标的主要支撑和举措，是一项重要工程。根据上级政策要求，我社区森林长廊的实施主要位于205国道和三仙公路两侧各50米范围内、全部实施流转。创建森林长廊，打造绿色景观，实现林路相随、建设美好乡村，需要大家的共同理解和支持。

三、以人为本，保障民生，整合项目，多为居民办实事

5、加快田家村出村路改建工程的进度，早日方便该片居民通行；

6、积极申报项目、整合资金，推进姜元片村庄整治项目尽早安排落实。

7、认真落实今年的危房改造工作，积极做好政策宣传、帮助危改户按程序申请申报等工作。

新的一年，社区居委会将团结带领全体居民，在上级党委、政府及社区党总支的坚强领导下，开拓创新、同心同德、锐意进取，认真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努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使三溪社区各项事业更进一步，让社区居民群众的生活更和谐，为构建宜居宜业、富裕幸福的美好三溪而努力奋斗！

社区为居民做工作计划篇四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发扬民主自治，促进本社区物质文明和精神面貌文明建设，结合社区实际，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社区居民委员会(以下简称社区居委会)是社区居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依照国家法律和居委会的职责，自我管理本社区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

第三条 为做好本社区范围的自治工作，社区居委会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本章程，结合实际，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居民公约等实施细则。所制定的管理制度和居民公约，不能与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相抵触，如有与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相抵触，以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为准。

第四条 社区居委会由主任1名、副主任2名、委员6名，共9人组成，经社区居民会议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可以连选连任。居委会成员依法应实行差额或等额选举。选举由居民选举委员会主持。居民选举委员会成员由居民会议或各居民小组推选产生。

全体居民必须服从社区居委会的管理，支持社区居委会的工

作。罢免社区居委会成员，须有本社区五分之一以上有选举权的居民提出罢免理由和要求，并经居民会议投票表决过半数通过，方能生效。缺额应依法补选。被提出罢免的社区居委会成员有权提出申辩意见。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指定、委派或者随意撤换社区居委会成员。社区居委会成员的补贴由市财政支付。

第五条 社区居委会根据工作需要，下设社区治安综合治理、计划生育、环境卫生、文体教育、民政老龄工作、残疾人工作、社区服务管理等委员会，分工负责、按各自职责开展工作。社区居委会成员可兼任下属委员会成员。

第六条 居民小组，由各小组有选举权的居民推选出组长、副组长，负责本小组的事务。居民小组根据选举委员会分配的名额，推选产生居民代表，居民代表要履行代表职责，协助居民小组长和副组长工作。

第七条 社区居委会的职责：

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认真履行职责，协助市、区人民政府及街道办事处开展工作，管理社区事务，全心全意为社区居民服务。

第八条 社区居委会的任务：

(二) 办理本社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

(三) 调解民间纠纷，促进家庭和睦、邻里团结；

(四) 协助公安、司法机关和有关部门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五) 组织开展社区服务工作，兴办各类社区服务项目；

(九)组织带领社区群众履行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职能，依法行使社区管理权、社区协管权、社区监督权。

第九条 社区居民会议是社区居民表达自己意愿的组织。社区居民会议的主要职责是选举产生、罢免、补选社区居委会成员，审议通过社区发展规划、社区居委会年度工作报告、社区重大事项和社区居委会自治章程。参与民主管理、体现民主自治。对社区的重大事项实行民主议事、民主管理、民主决策、民主监督。

第十条 社区居民代表由本社区年满18周岁以上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居民代表、驻社区单位代表组成。

社区居民代表由居民小组选举产生。驻社区单位的代表由社区选举委员会根据单位的人数安排名额，由单位推荐。

社区居民代表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社区居民代表出现缺额或代表本人有正当理由提出撤换申请的，应由居民小组或驻社区单位补选产生。

1、选举权和表决权。参加社区居民会议，投票选举和罢免社区居委会和社区协调议事委员成员。对提交居民会议审议的议题进行表决。

2、监督权。对社区居委会的各项工作进行监督，并有权提出质疑和批评意见。对社区居民代表的意见，社区居委会应予以说明、解答和处理。

3、调查权。经社区居民会议授权和委托，居民代表有权对社区居委会的某项工作进行调查。社区居民和社区单位，应为代表进行调查工作提供条件，并自觉接受调查。

4、提出议题权。社区居民代表可单独或联名向社区居委会提出议题。对代表提出的议题，社区居委会应给予妥善处理和反馈，重大议题可提交社区居民会议审议。

1、联系社区居民，及时向社区居委会反映居民意见，维护社区居民的正当权益。

2、学习、宣传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教育居民遵纪守法，自觉履行居民应尽的义务。

3、宣传、贯彻社区居民会议的决定、决议、团结广大居民和驻社区单位，自觉维护社区居民会议的权威。

4、按时参加社区居民会议，并认真审议会议议题。无正当理由不得缺席会议。

5、积极协助社区居委会做好各项工作，在社区建设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第十三条 社区协调议事委员会属议事机构，成员有居民代表、驻社区单位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知名人士、各级领导等方面人员组成，经社区居民会议聘请产生。

2、积极发挥协调和议事作用，帮助社区居委会协调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

3、宣传贯彻社区协调议事委员会和社区居委会的决定和决议。发挥自身优势，广泛动员社区居民和驻社区单位参加社区建设。

第十四条 社区居委会依法成立，依照法律和本章程管理本社区事务。社区居委会作出的决定，全体社区成员必须遵照执行。如有违反，社区居委会有权依法或按规章制度处罚。

第十五条 市、区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指导、支持和帮助社区居委会依法处理属社区自治范围的事项。社区居委会主动配合市人民政府和镇人民政府开展工作，完成市、区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及其工作部门交办的工作任务。

第十六条 社区居委会受本社区党支部委员会的领导。党支部应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动员全体党员，支持和保障社区居委会的工作，支持和保障居民依法开展自治活动，行使民主权利。

第十七条 社区居委会应加强对居民小组的领导，积极支持其开展工作。居民小组应积极支持社区居委会的工作，认真完成社区居委会下达的各项任务。

第十八条 社区居委会应积极支持工会、妇联、共青团、老年协会等群团组织，依法按照自治章程开展活动。各群团组织应当积极支持配合社区居委会的工作。

第十九条 社区居委会应当支持和组织各单位和居民开展各种形式的社区服务，多渠道发展本社区经济，保障各社区服务机构的合法权益。各社区服务机构要服从社区居委会统一管理。按时足额上交有关费用。

第三节 社区居委会与外部组织的关系

第二十条 社区居委会对驻本社区的机关、团体、部队、医院、企事业单位的工作应给予大力支持，互通情况、密切联系、遇事互相协调解决。社区居委会讨论本社区重大问题时，必要时可邀请驻社区单位派代表参加。驻社区单位也应遵守社区自治章程、居民公约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支持社区居委会工作。

第二十一条 社区居委会应建立下列工作制度

1、定期报告制度。社区居委会原则上每半年向社区居民会议报告一次履职情况，征求居民代表意见。具体包括：社区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财务收支情况、各项公益事业的工作情况，需要经过讨论决定的涉及全体社区居民利益的有关事项等，接受社区居民代表的监督。

2、居务公开制度。社区居委会要定期公布财务、政务、事务三方面的情况。公开办事程序和社区居委会成员的职责，挂牌上岗，自觉接受居民监督。

3、服务承诺制度。社区居委会为社区居民提供和各类服务项目，应明确服务标准，自觉接受居民监督。

4、年度考评制度。社区居委会及其成员的工作由居民或居民代表会议进行年度考评。对居民满意率低于60%，或三分之二以上居民代表不满意的社区居委会的成员，及对工作不称职或工作严重失职的社区居委会成员，由居民会议按照法定程序进行罢免或撤换。

社区为居民做工作计划篇五

大家好！新春伊始，大地复苏、百花齐放、百鸟争鸣，象征着黄草欣欣向荣的明天。今天我们齐聚一堂，安排部署黄草社区20xx年的工作。

各位村民小组长都是在群众中具有一定的威信。群众希望你们为他们办好事、办实事，为群众谋利益。作为村民小组长我们应该怎样做才能不辜负村民的期望呢？下面由我谈几点意见。

一、我们必须提高认识，明确职责

村民小组是村民自治的组成部分，村民小组长是村级的中层干部，是沟通村委会与村民的一座桥梁，是村委会的参谋和

助手。村民小组长既要认真贯彻执行上级的方针政策，又要听取村民的意见，民主议事决策。村民小组工作的好坏，关系到上级的政策能否落实，关系到村能否发展提高村民的收入，关系到村是否稳定等。因此，搞好村民小组的工作至关重要。

我们村民小组长的主要职责就是接受上级领导，传达有关政策，协助社区居委会完成上级交办的各项事务；服务群众，调解矛盾纠纷，创建和谐邻里关系；宣传法律法规知识，引导群众使用法律途径解决问题；带领群众发展产业致富、建设基础设施；做好群众工作，协助完成涉及村民小组的工程建设协调工作。

第二、以高度的责任心，做好村民小组的工作

高度的责任心是我们作为一个当家人必须要有的品质，做人做事缺乏责任心，没有责任感，不敢担当，就无作为，难成大事。

大家要以高度的责任心做好每一项工作，特别要围绕如何发展村民小组经济这个中心开展工作。我们每做一件事，都要想一想，这样做是否合法，是否对村民有利，是否会损害村民的利益，是否会留下一些“尾巴”。这样我们的工作也会相应的好开展得多。

第三、要依法办事

近年，有些村民小组意见很大，主要原因是村组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滞后，交通通行条件差，水利设施落后，电力设施薄弱，以及上级党委政府实施的项目没有建设好，落实不到位。我希望我们不要遗留问题给下一任的接班人，今后，我们的建设要以群众主动性为主，所有项目建设必须经村民小组会议讨论决定后实施，对待历史遗留问题要通过法律途径解决，能用项目建设来解决的问题尽量通过项目实施来解决。

如果我们不依法办事的话，将来必定带来很多不稳定的因素。

不依法办事难以让他人信服，矛盾纠纷就会恶化，社会就会动荡，百姓何以安居乐业。

当发现问题的时候，我们村民小组长应怎样去对待呢？村民为自己争取合法权益是对的，问题是要注意方式方法，不要动不动就上访、就曝光，更不要采取消极的办法，甚至走上违法的道路。我们要将矛盾解决在基层，社区村组干部首先要加强学习，不断提高自身的素质，急群众之所急，为村民多办好事、实事。村民小组长要引导群众依法行使自己合法权利，要致力解决问题，不要煽动村民闹事。解决问题通常有两种办法：一是通过有关部门协调、协商解决；二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在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村民小组长不能解决的，要及时向村委会汇报，村解决不了，再向上级汇报。

第五、要加强学习，提高自身的素质

我们自身要加强学习，希望各位多学习有关的法律、法规知识，要认真对待每一次会议，认真听、认真记，提高自身的素质。如果不加强自身学习，自身法律意识就不会那么强，处理事情就很难找到法理依据，就很难让群众信服，还有就是上级的有关精神很难传达到位，上级的政策很难深入人心。所以，大家要特别注意加强学习。

第六、遵守规章制度

目前，我们已经制定了社区干部工作准则、村规民约。今后，我们要按章办事，加强监督力度。遵守相关规章制度是我们基层干部服务群众的重要原则，包括我们的村民小组长在内的村组干部是黄草建设发展的火车头，不遵守规矩就会将黄草带入万丈深渊。

二是部分群众跟风严重，缺乏主见，别人说怎样就怎样，换

届选举的时候，我去某个村民小组搞选举工作，我问其中一个村民，在心中，你要选哪一个，他说：我选某某人，我问为啥子，他说：我也不知道，他们喊选哪个我就选那个。这就是缺乏主见的表现，对我们自身发展是有限制的，群众缺乏主见，创新发展的思想就会萎缩，永远都会存在别人得了利益，而我们可爱的群众吃着亏的现象。

三是大局意识淡薄，群众大局意识不强，导致我们村内部勾心斗角，难成合力、难以聚团发展。有极少数群众法律意识淡薄，解决事情方式方法不合理，甚至触犯法律法规，邻里关系紧张，整天就是天不怕地不怕，天王老子我最大。其实他自己就是一个自以为是的人，无大局观念。这种人从来不会为集体着想、为别人着想、为家人着想。

四是不讲政治、缺乏感恩。我们的群众是很淳朴的，淳朴得有点不讲道理，用我们干行政工作的人来说就是不讲政治、不守政治规矩。部分干部群众只盯现实利益，或纠结于历史遗留问题，不思考未来发展，对我们已经获得的利益视而不见，别人为我们做事情，做对999件都是应该的，做错一件就全盘否定，缺乏感恩之心。

其实有些东西我们心理预期是很高的，但是结果往往都是很让人失望的，以前我们的群众集巨资修建乡村道路都干，而现在政府拿项目下来建设，反而是这不对那也不对了，其实大家心中想想，没有项目建设的时候，我们拼命的要争取项目，但是我们有了项目的时候实施却存在阻拦，建设完成后，我们这也不满意那也不满意、挑三拣四的，请各位想一下，项目建设前后是否发生了变化，是否我们受益了。举个活生生的例子：黄草电商项目，现在看来，项目是失败的，我们心里也很明白，在我们这里做电商是很难成功的，这是一个新事物，牵涉的问题和领域众多，不是我们简单开几个店、展示点货物就可以了的，我们的心理预期很高，一旦失败我们就难以接受，这很正常。但是我们也要看到，通过电商建设，我们获得了什么：黄草街道提质改造完成了，原来入口

处的垃圾堆没了，脏乱差没了，换来一处绿化，一面文化墙，一个美丽黄草醒目标识，二级路上的排水沟盖好了，绿化树也栽上了，街内几处公共场地建设好了，绿地增多了，难道这些不是好的方面吗？我们老是去纠结一些本不该我们纠结的问题，而一直忽略我们得到的东西，还有甚者，发布谣言，损坏黄草形象，一帮为了黄草发展放弃周末、熬更守夜地为黄草建设出力的年轻人，为黄草带来前所未有的影响力的团队，被几句谣言说得一文不值，这就是我们黄草人应有的素质吗？我们的良心何在？整个电商项目，没有让群众出过一分钱一份力，让我们的群众无偿地享受着带来的好处，我们的群众还不满意了，试问一下，你们是在给自己争取利益呢，还是在跟你的后代去争利益，你们为难的不是我社区的干部，也不是驻村的陶书记，更不是上级党委政府，你们为难的你们自己及你们的子孙后代，是黄草三千大众的未来。

同志们，我们凡是要往好的方面去想，这次项目没建设好，没关系，我们在争取下一个项目嘛，别为了一个项目没实施好，就放弃了我们的下一个项目。说句不该说的话，其实你们那些问题都不是什么问题，只要用心去解决，没啥解决不了的，为什么我们现在没解决呢，其实原因很简单，第一是我们现在是一切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能用发展来解决问题的就用发展建设来解决。绝大多数在发展中出现的问题都在未来的发展建设中逐步解决。第二是时间精力真的很有限，你们一边要求解决问题一边又要求发展建设，真的很难做到全面平衡，现阶段基层工作又那么多，需要干的事堆积如山，例如弄一户贫困户，我们需要填写32页的表册，还要拍照走访，上报各类数据，一个人只是简单的审核这些材料，一户都得花半个小时以上，这还是我和陶书记这种对业务工作熟练的人所花的时间，其他人花费的时间会更长。所以，综合上面所说，其实我们也是很希望能把所有的事都干好，让大家满意，但是我们不是全能人，总有做不到的地方，也有做不好的地方，我希望你们能够包容我们的不足，肯定我们做的好的地方，继续一如既往支持好社区的各项工作。

最后，我想用几句朴实的话语来结束我的发言，多年的农村工作使我深深地体会到村民小组长不容易当，但我始终相信一点，只要我们当小组长的抱着一种客观、公正、负责的态度处理每一件事，多沟通、多协调、多做细致的工作，不怕麻烦，我们一定能取信于民，使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我相信，有黄草各村民小组的努力，有上级的正确领导，黄草社区在不久的将来一定能够走上依法办事、规范发展的轨道。